

飞拓无限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 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飞拓无限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拓无限”或“公司”)全体股东的委托，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3749 号。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进行说明。

一、 审计报告中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财务报表附注六、3 所述，贵公司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余额 8,034.72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3,953.42 万元，公司对应收账款根据各单位信用情况分别按照 1%（7-12 月）、5%（1-2 年）20%（2-3 年）、100%（3 年以上）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773.59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1,773.59 万元，预期信用损失合计 5,727.01 万元，公司未提供单项金额重大单项计提与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比例的依据，我们无法评估其

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亦没有获得上述应收款项可回收性的充分证据。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9所述，贵公司货币资金被冻结 21,427,687.99 元，同时 2022 年营业收入 79,041,842.57 元，较 2020 年营业收入 134,990,854.69 下降 41.45%，2022 年末净资产为-10,170,874.74 元，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所示的诉讼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1、公司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我们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财

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上述不确定因素对公司的影响。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为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及资产价值，基于谨慎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基于以上事实，公司将积极完善坏账计提办法，确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的计提比例政策和依据，以更加准确反应公司的经营成果。

3、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说明

(1) 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持续强化服务类等高毛利率的业务规模，巩固已有业绩盈利情况，争取以后年度的业绩情况将会持续向好。

(2) 公司将尽最大努力、坚决杜绝诉讼案件对公司造成不利结果。

(3) 公司将积极拓展融资渠道，适时启动融资计划，为新业务提供资金支持，满足公司资金需求，确保业务可持续发展。

飞拓无限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